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承诺书

本机构承诺出具的吉林环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二级资本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负责。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四月六日



信用等级公告

联合[2016] 487 号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通过对吉林环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信用状况及拟发行的 2016 年二级资本债券（不超过 5 亿元）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估，确定

吉林环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

2016 年二级资本债券信用等级为 A

评级展望为稳定

特此公告。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四月六日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中国人保财险大厦17层

电话：(010) 85679696

传真：(010) 85679228

邮编：100022

网址：www.lhratings.com

吉林环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二级资本债券信用评级报告

评级结果

主体长期信用等级: A⁺

二级资本债券信用等级: A

评级展望: 稳定

评级时间: 2016年4月6日

主要数据

项 目	2015年末	2014年末	2013年末
资产总额(亿元)	156.40	107.68	70.39
股东权益(亿元)	13.55	7.36	6.90
*不良贷款率(%)	1.73	2.04	2.04
*拨备覆盖率(%)	182.19	160.45	195.16
贷款拨备率(%)	3.15	3.27	3.98
*流动性比例(%)	27.12	28.95	44.22
*存贷比(%)	64.06	72.32	67.12
股东权益/资产总额(%)	8.66	6.84	9.81
*资本充足率(%)	16.57	11.51	15.35
*一级资本充足率(%)	15.59	10.64	14.23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5.59	10.64	14.23
项 目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营业收入(亿元)	4.82	3.23	2.68
净利润(亿元)	1.72	0.82	0.88
*成本收入比(%)	45.63	59.12	64.37
平均资产收益率(%)	1.29	0.93	1.37
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26	11.57	19.87

注: 数据主要来自吉林环城农商行经审计财务报表, 带*号的数据引自吉林环城农商行上报中国银监会数据。

分析师

宋 歌 陈逸晨

电话: 010-85679696

传真: 010-85679228

邮箱: lianhe@lhratings.com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
中国人保财险大厦17层(100022)

网址: www.lhratings.com

评级观点

吉林环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环城农商行”)成立于2013年7月, 前身为吉林市环城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改制成立以来, 吉林环城农商行初步建立现代股份制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架构, 不断加强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体系建设, 调整业务结构, 在重点业务领域实现了快速发展, 近年来股东大规模购买潜在风险较大的贷款, 信贷资产质量得到提升, 资本充足。受地区经济结构影响, 吉林环城农商行贷款行业和客户集中度较高, 2015年以来同业负债规模快速上升, 对流动性风险管理提出挑战。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确定吉林环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 2016年二级资本债券(不超过5亿元)信用等级为 A, 评级展望为稳定, 该评级结论反映了本次二级资本债券的违约风险较低。

优势

- 改制以来公司银行业务规模快速增长, 资金业务对收入的贡献度显著上升, 业务结构调整初见成效;
- 储蓄存款及定期存款占比较高, 核心负债稳定性较好;
- 2015年增资过程中股东购买了较大规模的具有潜在信用风险的贷款, 信贷资产质量得到提升;
- 增资扩股的完成使核心资本得到补充, 资本保持充足。

关注

- 成立时间较短, 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体系建设有待完善, 综合服务水平有待提升;
- 2015年以来主动负债规模显著上升, 对流

动性风险管理提出挑战:

- 贷款地区分布集中,受地区经济结构影响,贷款存在一定的行业集中风险;
- 宏观经济增速放缓、经济结构调整以及利率市场化等因素对商业银行的业务发展、资产质量带来不利影响。

声 明

一、本报告引用的资料主要由吉林环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提供，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对以上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

二、除因本次评级事项联合资信与发行人构成委托关系外，联合资信、评级人员与发行人不存在任何影响评级行为独立、客观、公正的关联关系。

三、联合资信与评级人员履行了实地调查和诚信义务，有充分理由保证所出具的评级报告遵循了真实、客观、公正的原则。

四、本报告的评级结论是联合资信依据合理的内部信用评级标准和程序做出的独立判断，未因发行人和其他任何组织或个人的不当影响改变评级意见。

五、本报告用于相关决策参考，并非是某种决策的结论、建议。

六、本次信用评级结果的有效期为发行人本次发行的 2016 年二级资本债券（不超过 5 亿元）的存续期，根据跟踪评级的结论，在有效期内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有可能发生变化。



一、主体概况

吉林环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吉林市环城农村信用合作联社。2013年7月经中国银监会吉林银监局批准，原吉林市环城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改制成立为吉林环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环城农商行”），注册资本人民币5亿元。2015年，吉林环城农商行进行了两次增资扩股；截至2015年末，吉林环城农商行实收资本增至10亿元，目前增资扩股资金已到位，营业执照变更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截至2015年末，吉林环城农商行前十大股东及持股情况见表1。

表1 前十大股东及持股情况 单位：%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吉林舒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
2	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90
3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90
4	吉林省世茂商城有限公司	5.00
5	吉林市恒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00
6	浙江苍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
7	北京富海安邦投资有限公司	4.90
8	吉林国贸商业流通集团有限公司	4.00
9	吉林市环兴煤炭经销有限责任公司	3.75
10	长春华基伟业投资有限公司	3.50
合 计		60.95

数据来源：吉林环城农商行提供，联合资信整理。

吉林环城农商行经营范围包括：吸收人民币公众存款；发放人民币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参与货币市场；从事同业拆借；代理收付款项；提供保管箱服务；从事银行卡业务（借记卡）；代理买卖基金、信托产品及其他理财产品；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代理保险业务。

截至2015年末，吉林环城农商行设有分支机构59家，其中1家直属营业部、30家支行、28家分理处；在职员工总数815人。

截至2015年末，吉林环城农商行资产总额156.40亿元，其中贷款净额55.54亿元；负债

总额142.85亿元，其中存款余额89.53亿元；所有者权益13.55亿元；不良贷款率1.73%；拨备覆盖率182.19%；资本充足率16.57%，一级资本充足率15.59%，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15.59%。2015年，吉林环城农商行实现营业收入4.82亿元，净利润1.72亿元。

注册地址：吉林省吉林市昌邑区天津街1888号

法定代表人：暴文

二、本次债券概况

1. 本次债券概况

本次二级资本债券拟发行不超过5亿元，具体发行条款以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共同确定并经主管部门审批通过的内容为准。

2. 本次债券性质

本次债券本金和利息的清偿顺序在发行人的存款人和一般债权人之后，在发行人的股权资本、其他一级资本工具以及混合资本债之前；与发行人已经发行的与本次债券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次级债务、未来可能发行的其他二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

当触发事件发生时，发行人有权在无需获得债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下自触发事件发生日次日起不可撤销的对本次债券以及已发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的本金进行全额减记，任何尚未支付的累积应付利息亦将不再支付。当债券本金被减记后，债券即被永久性注销，并在任何条件下不再被恢复。触发事件指以下两者中的较早者：（1）银监会认定若不进行减记发行人将无法生存；（2）银监会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发行人将无法生存。

3.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二级资本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依据适用法律和监管部门的批准用于

补充二级资本，改善资本结构，增强营运实力，提高抗风险能力，促进业务持续稳健发展。

联合资信认为，二级资本债券是被中国银监会 2012 年颁布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所认可的二级资本工具，可以用于补充商业银行二级资本。二级资本债券设有全额减记条款，一方面，二级资本债券具有更强的资本属性和吸收损失的能力，另一方面，一旦触发全额减记条款，二级资本债券的投资者将面临较大的损失。但是，二级资本债券减记触发事件不易发生。

三、营运环境分析

1. 宏观经济环境分析

（1）国际经济环境

金融危机爆发以来，各国政府财政支出高速增长，发达经济体政府债务负担加重，金融危机已演变为主权债务危机。为恢复经济增长，主要经济体都采取了大量的经济刺激政策和金融纾困手段。在各种经济政策和救助工具拉动下，全球经济增长呈现分化发展趋势。近年来，世界经济在温和复苏中进一步分化调整，发达经济体经济运行分化加剧，发展中经济体增长放缓；货币政策措施分化严重，国际金融市场动荡加剧；世界经济复苏依旧艰难曲折。

美国经济增长内生动力持续增强，政府去杠杆逐步放缓，美国国会通过的财政拨款预算法案，进一步拓展了美国财政空间，减轻了财政减支对经济增长的消极影响。随着美国经济形势的好转，2014 年 10 月，美国完全退出量化宽松，同时明确下一步政策重点将转向加息。美国政策的转变可能引发国际资本流动的微妙变化，加剧国际金融市场的不确定性，也给新兴经济体带来挑战。欧债危机爆发以来，欧盟采取了欧洲稳定机制、宽松货币政策、加持主权债务等举措，经济开始驶入复苏轨道，2014 年欧盟实现了正增长，但仍然没有摆脱低迷状态，失业率居高不下，内需疲软，通货膨胀率

持续走低，公共和私营部门债务过高等，都将是欧洲经济复苏面临的严峻问题。在“安倍经济学”指导下，日本政府开始推行以“量化和质化宽松货币政策(QQE)、灵活的财政政策、结构性改革”为核心的经济增长战略，日本经济在短期内强劲反弹，但受内在增长动力不足和消费税上调的影响，经济增速明显放缓，安倍经济学对日本经济的长远影响有待观察。

随着美国政策重点的转变，国际金融市场动荡的风险将会增大，部分新兴经济体面临较大的资金外流和货币贬值压力。除动荡的外部金融环境外，新兴经济体内部也正面临各种结构性问题的挑战，使得新兴经济体的脆弱性更为突出，经济下行风险仍然存在。

（2）国内经济环境

在金融危机期间，中国经济在以政府投资和宽松的货币政策为主的经济刺激政策推动下，经济增长率保持在 9% 以上，在应对外部市场冲击和恢复经济增长方面效果明显。然而经济刺激政策的实施导致了通货膨胀不断攀升和经济结构矛盾加剧。2012 年疲弱的外需环境及国内生产成本的上涨，导致我国外贸进出口总额增速下降明显，同时也极大地影响了国内实体经济的发展。2012 年央行两次下调存款准备金率和两次降息，以及持续的进行逆回购操作，保证了市场的流动性，全年货币供给保持平稳增长，保障了实体经济的平稳发展。2013 年，我国明确了“稳增长、调结构、促改革”的政策思路，经济发展呈现稳中向好的态势。2014 年，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政府将稳增长和调结构并重，创新宏观调控的思路和方式，简政放权，定向调控，保证了国民经济在新常态下的平稳运行。2015 年，我国经济结构持续优化，消费对经济增长的贡献度逐步提升，成为经济增长的首要拉动因素。同时，与改善民生密切相关的就业与居民收入指标表现良好，化解产能过剩和节能减排也取得一定进展。但受到制造业持续产能过剩、需求不足，以及房地产市场调整带动房地产投资下行等因素的影

响，我国投资增长乏力，是拖累当前经济增长的主要原因。此外，企业经营依然困难，融资瓶颈约束明显，也对经济增长造成一定的负面影响。经初步核算，2015 年，我国 GDP 增长率为 6.9%，同比下降 0.5 个百分点；CPI 增长率为 1.4%，同比下降 0.6 个百分点，创近年来新低（见表 2）。目前，我国处于经济增长速度换挡期、结构调整阵痛期、前期刺激政策消化期，三期叠加的结果是较大的经济下行压力。在经济发展新常态下，如何打造经济增长的新引擎，调整经济结构，优化资源配置，增强可

持续发展的动力是国内经济面临的重要挑战。2015 年以来，我国经济运行国际环境总体趋好，世界经济将继续保持复苏态势，但主要发达经济体宏观政策调整、地缘政治冲突等也带来了一些风险和不确定性。国内基本面和改革因素仍可支撑经济增长，政府定向调控政策效应逐步释放，加大简政放权、允许民间资本创办金融机构以及加大推动市场化、财税体制等多领域改革等，对经济增长潜力的提高作用将在未来一段时间逐步显现，对经济增长具有正面作用，我国经济整体将保持平稳发展。

表 2 宏观经济主要指标单位：%/亿美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GDP 增长率	6.9	7.4	7.7	7.8	9.2
CPI 增长率	1.4	2.0	2.6	2.6	5.4
PPI 增长率	-5.2	-1.9	-1.9	-1.7	6.0
M2 增长率	13.3	12.2	13.6	13.8	13.6
固定资产投资增长率	10.0	15.7	19.3	20.6	23.8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率	10.7	10.9	13.1	14.3	17.1
进出口总额增长率	-7.0	2.3	7.6	6.2	22.5
进出口贸易差额	36865	23489	2592	2311	1551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人民银行、Wind 资讯。

注：2014 年、2015 年进出口贸易差额的单位为亿元。

（3）吉林市经济、金融发展概况

吉林市位于吉林省中部偏东，是吉林省地级市、东北地区重要旅游城市和化工工业基地之一。吉林市自然资源丰富，是中国重点商品粮基地之一，地区内以玉米、水稻等种植业为主。吉林市是中国“一五”期间国家重点建设的老工业基地。经过多年发展，吉林市形成了石化、汽车、冶金、能源、农产品加工、非金属矿产等传统产业体系以及碳纤维、装备制造、生物产业、基础电子及电力电子等新型产业体系。

近年来，吉林市经济稳步增长。2014 年，吉林市全年生产总值达到 2730.2 亿元，较上年增长 6.0%。其中，第一产业完成增加值 258.6 亿元，增长 4.7%；第二产业完成增加值 1306.4 亿元，增长 5.8%；第三产业完成增加值 1165.2 亿元，增长 6.5%。三次产业结构的比例关系由上年的 9.6:48.9:41.5 调整为 9.5:47.8:42.7，

第三产业比重提升 1.2 个百分点，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吉林市经济结构以石化行业、农副食品加工行业、冶金行业等为主。2014 年，吉林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1090 户，完成产值 3231 亿元，增长 2.8%；完成增加值 833.5 亿元，增长 4.7%。其中：石化行业完成产值 946.1 亿元，增长 0.03%；农副食品加工行业完成产值 638 亿元，增长 4.6%；冶金行业完成产值 384.4 亿元，增长 1.9%。

2014 年，吉林市实现全口径财政收入 273.3 亿元，较上年下降 2.8%；全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总额 2304.9 亿元，较上年增长 15.1%；城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7297.28 元，较上年增长 8.8%。

近年来，吉林市存贷款规模持续增长。截至 2014 年末，吉林市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 2195.7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0.46%；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 1405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3.61%。

2015 年以来，全国宏观经济下行的局面在

东北地区表现得较为明显，但按照可比价格计算，吉林市地区经济仍保持增长态势，全国及东北地区经济增速放缓对吉林市的负面影响相对较低。据初步核算，2015 年吉林市全市实现生产总值 2473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同比增长 6.5%；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完成增加值 810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同比增长 6%；固定资产投资 2640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同比增长 14.6%；全口径财政收入超过 300 亿元，同比增长 9.8%。截至 2015 年末，吉林市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 2456.10 亿元，较 2014 年末增长 11.86%；各项贷款余额 1698.56 亿元，较 2014 年末增长 20.89%；存贷款规模增速较之前年度相比基本保持稳定。

总体看，近年来吉林市经济保持稳定增长态势，全国及东北地区经济增速放缓对吉林市的负面影响相对较低；地区经济结构较为单一，需关注主要化工产品以及水稻、玉米等主要粮食产品价格波动对吉林市未来经济发展以及区域内金融机构业务开展的潜在影响。

2. 行业分析

(1) 行业概况

我国商业银行在金融体系中处于重要的地位，是企业融资的主要渠道。近年来，我国商业银行整体运营态势良好，资产和负债规模增速保持平稳，但受宏观经济下行以及利率市场化等因素的影响，盈利能力有所下降。截至 2015 年末，我国商业银行资产总额 155.83 万亿元，负债总额 144.27 万亿元；2015 年，我国商业银行实现净利润 1.59 万亿元，净息差为 2.54%。近年来，我国政府积极推进利率市场化改革，随着存款利率浮动上限的放开，存贷利差逐年收窄。为拓宽收入来源，我国商业银行逐步加大中间业务拓展力度，中间业务发展迅速。2015 年，我国商业银行非利息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上升至 23.73%。中间业务的快速发展更加凸显出我国银行业积极寻求增加服务种类、提升分销能力、拓展金融服务领域

的多元化发展趋势。近年来，我国商业银行积极探索综合化经营道路，目前已有部分大型商业银行和股份制银行初步形成了涵盖银行、保险、基金、金融租赁及信托的综合化经营格局。2012 年 9 月 17 日，由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外汇管理局联合发布的《金融业发展和改革“十二五”规划》中明确提出引导具备条件的金融机构在明确综合经营战略、有效防范风险的前提下，积极稳妥开展综合经营试点，提高综合金融服务能力与水平。未来，我国商业银行综合化经营发展趋势将进一步显现。

近年来，受宏观经济增速放缓的影响，企业经营风险加大，商业银行不良贷款余额有所增加，不良贷款率有所反弹，银行业资产质量面临的压力上升（见图 1）。但另一方面，银行业贷款拨备保持在较高水平，行业整体风险可控。截至 2015 年末，商业银行不良贷款余额 1.27 万亿元，不良贷款率为 1.67%，拨备覆盖率和贷款拨备率分别为 181.18%和 3.03%。未来一段时间，商业银行资产质量下行压力依然较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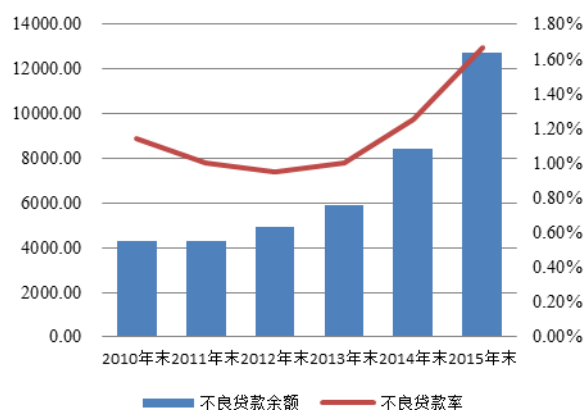


图1 近年来我国商业银行业不良贷款变化图

注：1. 商业银行包括大型商业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城市商业银行、农村商业银行以及外资银行。

2. 资料来源：中国银监会。

自 2013 年起，我国商业银行开始执行《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新办法”）。根据新办法，截至 2015 年末，我国商业银行平均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为 10.91%，平均

一级资本充足率为 11.31%，平均资本充足率为 13.45%，资本较为充足。由于我国商业银行盈利模式仍主要以利差为主，风险资产对资

本消耗很快，且国内直接融资市场尚不够发达，为持续达到新的监管要求，商业银行不可避免地面临不同程度的资本补充压力。

表 3 商业银行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亿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资产总额	155.83	134.80	118.80	104.6	88.40
负债总额	144.27	125.09	110.82	97.7	82.74
净利润	1.59	1.55	1.42	1.24	1.04
资产利润率	1.10	1.23	1.27	1.28	1.3
资本利润率	14.98	17.59	19.17	19.85	20.4
不良贷款额	1.27	0.84	0.59	0.49	0.43
不良贷款率	1.67	1.25	1.00	0.95	1.0
拨备覆盖率	181.18	232.06	282.70	295.51	278.1
存贷比	67.24	65.09	66.08	65.31	64.9
核心资本充足率	-	-	-	10.62	10.2
资本充足率	13.45	13.18	12.19	13.25	12.7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0.91	10.56	9.95	-	-
一级资本充足率	11.31	10.76	9.95	-	-

资料来源：中国银监会。

总体来看，国内银行业仍处于较快发展阶段，内部管理和风险控制水平持续提升，业务创新能力逐步提高，盈利能力强。但在保护性政策利差下，银行资产规模快速膨胀，信贷资产质量存在隐忧，资本充足性面临压力。随着利率市场化的逐步推进，商业银行利差水平将受到挤压。此外，商业银行不良贷款余额的上升，将使相应的减值准备计提增加，多方面的因素将对商业银行利润形成一定的挤压，未来银行业盈利增长将面临压力。

（2）市场竞争

长期以来，中国银行业呈现业务模式趋同，同质化竞争严重的局面。规模竞争在银行业竞争中占据重要地位，银行业形成了以大型国有控股商业银行和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为主导的银行业竞争格局（见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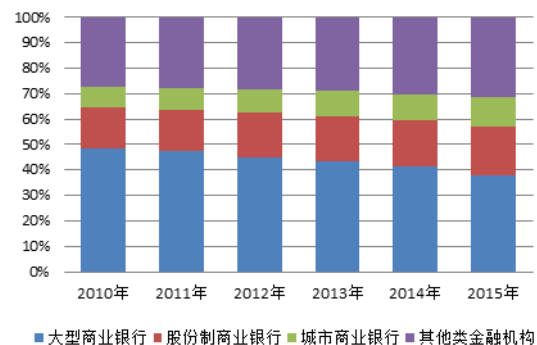


图 2 近年来我国银行业金融机构资产占比变化图

注：1.其他类金融机构包括政策性银行及国家开发银行、农村商业银行、农村合作银行、城市信用社、农村信用社、非银行金融机构、外资银行、新型农村金融机构和邮政储蓄银行。

2.资料来源：中国银监会。

凭借长期经营的积累，国有控股商业银行在经营网点、客户资源、规模效益、人力资源等方面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市场份额一直处于市场前列。同时，国有商业银行实施了综合化经营战略，业务多元化程度得到提升，增强了其抵御金融脱媒冲击的能力，并通过非银行子公司的设立，扩展其业务的外延，进一步提升了市场竞争力，保持了市场领先地位。股份制商业银行采取相对灵活的经营机制和现代化的经营管理方式，经过多年的快速发展，已经成

为我国金融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但由于产品的同质化情况严重，竞争压力非常大。因此，推动差异化经营、特色化发展成为其未来发展的重要战略目标。城市商业银行具有明显的地域优势，是民营中小企业创业和发展的重要资金支持者。近年来，城市商业银行资产规模迅速增长，异地分支机构数量也大幅增长，但异地分支机构的设立，对城市商业银行资本、人力资源、风险管控能力等方面带来了巨大挑战。农村金融机构加快推进股权改造和经营机制转换，职工和自然人持股情况不断规范，风险管理机制和流程银行建设步伐加快。外资法人银行是在华外资银行的主要存在形式。为更好地发挥外资银行的积极作用，促进国内外金融在资金、技术、产品和管理方面进一步融合，提高金融资源配置效率，提升我国银行业服务和管理水平。2014年11月，国务院公布《国务院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银行管理条例〉的决定》，降低了外资银行市场准入门槛。未来，外资银行在国内的竞争力有望提升。随着金融市场不断发展，银行业面临保险、基金、证券、信托等金融机构的激烈竞争。此外，互联网金融的快速发展以及民营银行的逐步设立给商业银行的市场定位、盈利模式、业务结构、客户基础、服务理念等多方面带来冲击，推动商业银行对传统的经营服务模式进行深层次变革。

总体看，我国银行业的竞争日趋激烈，各类商业银行只有充分发挥自身优势，并加速改革、转型进程，才能在激烈的竞争中保持竞争优势。

（3）行业风险

目前我国主要商业银行能够按照国际先进商业银行的规范要求搭建风险管理组织体系，逐步强化风险管理体系的垂直性和独立性；业务操作流程和分级授权制度不断完善和优化，内部风险评估体系基本建立。大型商业银行已经开始按照巴塞尔新资本协议内部评级法的要求开发内部评级系统。

①信用风险

商业银行整体信贷风险管理水平在近年来有明显提高，但由于商业银行经过了高速扩张期，在国内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及国际经济形势不乐观的情况下，未来几年商业银行的信贷资产质量面临一定压力。商业银行面临的信用风险将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政府融资平台贷款、房地产业贷款、小微企业贷款及表外融资业务等方面。此外，部分行业产能过剩风险以及个别地区民间借贷危机在一定程度上使得商业银行面临的信用风险上升。

近年来，在地方政府的政绩追求与GDP增速难以真正脱钩的情况下，地方投资冲动带动融资平台债务迅速增长。地方融资平台债务偿债资金主要来自财政拨款和政府补贴，地方财政的过度负债和地方政府土地转让收入的预期减少将导致融资平台债务风险加大。2012年之前，地方融资平台债务主要以银行贷款为主。2012年以来，监管部门清理整顿地方融资平台贷款的力度持续加大，商业银行纷纷收紧了平台贷款，城投债、信托成为地方融资平台新的重要资金来源，地方融资平台债务规模快速增长，潜在风险进一步加大。大部分城投债由银行业金融机构持有，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在银行体系内积聚。2012年12月24日，财政部、国家发改委、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四部委联合下发了财预【2012】463号“关于制止地方政府违法违规融资行为的通知”，文件通过规范融资方式、制止违规担保等措施对地方政府及其融资平台政府性债务规模的无序扩张进行了约束，以防范相关风险。2014年8月，全国人大常委会表决通过了关于修改“预算法”的决定。新的预算法赋予地方政府适度的举债权限，进一步规范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有助于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2014年10月，国务院印发国发【2014】43号“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落实新预算法相关规定，建立借、用、还相统一的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机制，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规模控制和预

算管理，并明确剥离了融资平台公司政府融资职能，全面部署加强地方性债务管理。然而，目前我国面临较大经济财政下行压力，短期内有限的地方债券发行额度还不能完全承担地方政府负债融资的重任。未来，要防范地方政府债务风险，不排除政府将通过行政手段进行干预，要求银行适当延长还款期限或进行存量债务置换的可能性。

近几年来，国务院陆续出台了多项调控房地产市场的政策。2014年9月，中国人民银行、银监会联合发布“关于进一步做好住房金融服务工作的通知”，对房地产企业融资提出了支持政策，在增加房地产企业融资渠道的同时，降低了房地产企业的债务负担。在新政策的刺激下，预计未来各银行将适度增加房地产行业贷款的规模。但受到销售业绩不佳等因素的影响，房地产企业资金链危机的现象频现，使得商业银行房地产业贷款面临一定的信用风险。

为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国家出台了支持小型和微型企业发展的金融、财税政策措施，各银行业金融机构持续加强对符合国家产业和信贷政策的小微企业的融资支持力度。尽管小微企业贷款收益率较高，风险相对分散，但小微企业过短的生命周期、贷款抵押品的不足、还款能力弱等因素都使商业银行面临一定的信用风险。

我国商业银行表外业务中银行承兑汇票、委托贷款和理财业务发展较快，表外融资规模增加，随之也酝酿了较大的表外业务风险。银监会已经针对商业银行理财产品、委托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等表外业务的风险管理出台了一系列管理措施，以规范银行业表外业务。

近年来，为达到存贷比、贷款集中度、信贷额度以及资本充足性等监管要求，部分商业银行通过各种同业通道将信贷资产和非信贷资产、表内和表外科目相互转换，将信贷资产从“贷款”科目转移至“非信贷资产”科目，游离出贷款科目的监管统计口径，逃避贷款额度以及存贷比指标的约束，同时满足部分融资受限客

户的资金需求。由于该部分资产以同业资产、投资资产等形式存在，未计提贷款减值准备，该类资产隐藏的信用风险需关注。

②流动性风险

随着金融市场的发展，居民的投资渠道得到拓宽，在银行存款利率受到管制且利率水平偏低的情况下，银行业面临储蓄存款流失和负债稳定性下降的挑战。随着银监会加大对商业银行违规票据账务处理行为的查处力度，以及央行将保证金存款纳入商业银行准备金计提范围政策的出台，一定程度上限制了商业银行通过开出承兑汇票获取存款的行为。在存贷比的考核指标下，中小银行面临较严峻的资金压力。同时，随着我国银行业经营环境、业务模式、资金来源的变化，部分商业银行出现资金来源稳定性下降、资产流动性降低、资产负债期限错配加大、流动性风险上升等问题，流动性风险管理和监管面临的挑战不断增加。2013年6月，我国银行间市场出现阶段性流动性紧张、市场利率快速上升的现象，暴露了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存在的问题。总体看，商业银行流动性管理的压力加大。

为提升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监管的有效性，银监会在存贷比和流动性比例以外，引入了流动性覆盖率指标，并不断完善流动性风险的定性监管要求，建立更为系统的流动性风险分析和评估框架。此外，为保持银行体系流动性总体稳定，中国人民银行加大了货币政策工具的创新力度，并创设了常备借贷便利（SLF）和中期借贷便利（MLF）等货币政策工具。

③市场风险

近年来，理财产品的大规模发行、民间借贷现象泛滥等问题，都反映了利率市场化的内生需求。目前利率市场化改革已经列入了“十二五”规划，利率市场化改革的步伐逐步加快。2013年，全面放开金融机构贷款利率管制后，存款利率的放开将成为利率市场化的最后一步。利率波动的加大，使得商业银行面临的利率风险上升；另一方面，近年来银行业的债券

投资规模持续增长，利率波动对债券投资收益及公允价值的影响加大，银行业需加强其交易账户和银行账户的利率风险管理。近年来银行业同业业务规模呈快速增长趋势，利率波动使得银行业同业业务面临的市场风险上升。随着海外业务的不断发展及人民币汇率波动幅度加大，商业银行汇率风险也在上升。

④操作风险

近几年，银监会加大对银行合规性监管力度，针对内控和管理的薄弱环节，发布了加大防范操作风险工作力度的“十三条”措施。为提高监管政策的可执行性、一致性和匹配性，2014年9月，银监会修订了《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各银行也逐步重视防范操作风险，加强内控措施的完善和内部稽核力度，银行业整体操作风险管理水平得到提升。但近年来票据诈骗、银行理财纠纷、假担保等金融案件仍有发生，表明商业银行特别是中小银行操作风险管理架构有待完善、管理水平仍有待提高。

总体而言，我国商业银行按照监管部门要求以及自身风险管理的需要不断强化相关风险的监控和管理措施，整体风险得到有效的控制。然而，以小微企业为代表的实体经济企业信用风险状况仍难有明显改善，商业银行不良贷款可能惯性增长，资产质量下行压力依然较大。但相关政策的支持和商业银行自身财务实力的提升有利于不良贷款的平稳运行，并使资产质量处于可控范围。此外，随着金融创新和金融市场的快速发展，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面临着更大的挑战。

（4）银行业监管与支持

现阶段，我国实行由中国人民银行、银监会、保监会、证监会组成的“一行三会”金融分业监管体制。中国银监会负责全国银行业金融机构及其业务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中国人民银行作为中央银行，负责实施货币政策，维持金融市场稳定。国家外汇管理局、证监会和保监会等分别在外汇业务、基金代销和托管业务、银行保险产品代理销售业务等方面对银行业金

融机构进行监管。

中国银监会成立以来，在总结自身监管经验的基础上，吸收国际主流监管理念，提出了“管法人、管风险、管内控、提高透明度”的监管理念，形成了“准确分类—提足拨备—充分核销—做实利润—资本充足”的持续监管思路，以及“风险可控、成本可算、信息充分披露”的金融创新监管原则，基本构建了符合我国实际的银行业监管理念框架体系。

目前我国银行业适用的法律主要包括《中国人民银行法》、《中国商业银行法》和《银行业监督管理法》，并已初步形成了以这三部法律为基础，以行政法规为主干，以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为依据和准绳，以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决议和命令为辅助，以及金融司法解释为补充的审慎监管体系。此外，建立了覆盖资本水平、公司治理、内部控制、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国别风险、声誉风险等方面的银行业审慎监管框架，形成了一套符合我国银行业运营实际的审慎监管“工具箱”。

除了各项监管法规以外，监管部门还采取现场监管、非现场监管、窗口指导等方式，对商业银行各项经营活动进行持续监管。近年来，我国银行业监管过程中注重合规监管和风险监管，监管方式和手段逐步改进，监管的全面性、专业性和有效性得到提高。

近年来，银监会逐步推进新监管标准的实施。2011年，银监会颁布了银行业实施新监管标准的指导意见，制定了提高我国银行业监管有效性的中长期规划，以及巴塞尔II和巴塞尔III同步实施的计划。根据各类银行业金融机构的实际情况，银监会在统一设定适用于各类银行业金融机构最低监管标准的同时，适当提高了系统重要性银行监管标准，对不同机构设置了差异化的过渡期安排，这有助于各类银行业金融机构向新监管标准的平稳过渡。

2012年6月7日，银监会发布了《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并于2013年1月1

日正式施行，要求商业银行在 2018 年底前达到规定的资本充足率监管要求。从长远看，银行业通过高资本消耗支持规模扩张的发展方式难以维持。新资本监管标准的实施，将有助于强化资本约束，推动银行增长从以规模扩张为主，向以质量效益为主转变。为缓解信贷增长给银行带来的资本补充压力，监管部门鼓励银行自身提高利润留存比例，扩大内源性资本补充，同时，监管部门积极探索通过发行优先股、创新资本工具或开拓境外发行市场等方式，使银行多渠道筹集资本。银监会已出台鼓励和引导民间资本进入银行业的实施意见。

为促进我国银行业加强流动性风险管理，维护银行体系的安全稳健运行，2014 年 2 月，银监会在借鉴国际监管标准、结合我国银行业流动性风险管理实践的基础上，发布了《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办法”），该办法规定了流动性覆盖率、存贷比、流动性比例三项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加强了对同业负债比例及表外业务的监测和管理，其中流动性覆盖率应于 2018 年底前达到 100% 的要求。此外还提出了多维度的流动性风险监测分析框架及工具，规定了流动性风险监管的方法、手段和程序。

2014 年 5 月，中国人民银行、银监会、证监会、保监会和外汇局联合发布《关于规范金融机构同业业务的通知》，银监会同时发布《关于规范商业银行同业业务治理的通知》，对金融机构同业业务的业务类型划分、核算方法、资本金计提、业务集中度以及同业业务权限进行规范。银监会明确规定商业银行开展同业业务实行专营部门制，要求法人总部建立或指定专营部门负责开展同业业务，并建立健全由法人总部统一管理的同业业务治理体系和同业业务授权管理体系。此外，银监会要求商业银行应将同业业务置于流动性管理框架之下，加强期限错配管理，规定单家商业银行对单一金融机构法人的不含结算性同业存款的同业融出资金在扣除风险权重为零的资产后，净额不得超过

银行一级资本的 50%，单家商业银行同业融入资金余额不得超过银行负债总额的三分之一（农村信用社省联社、省内二级法人社及村镇银行除外）。

在受到严格监管的同时，作为关系国家经济命脉的重要产业，我国银行业的发展始终得到政府的大力支持，包括持续推进银行业改革及对外开放、多次实施政府注资，并采取多种手段拓宽银行资本的外部补充渠道，增强银行业整体资本实力、加强和提升宏观调控能力，促进银行业稳健运营。鉴于银行业在经济体系中的重要地位，政府、人民银行与银监会正在推动商业银行自身监管素质及抗风险能力的提高，并已于 2015 年 5 月正式实施存款保险制度，提高我国商业银行市场化运作水平，降低市场对政府为银行业提供隐形担保的预期，进一步明确风险责任边界。

总体看，相对于国际银行业，我国银行业监管过程中的行政色彩比较浓厚，较强的政府支持因素亦成为对银行评级过程中考虑的重要因素之一。在审慎的监管环境和政府的有力支持下，我国银行业在全球金融危机中表现稳健，经营业绩良好。然而，银行业作为与经济周期密切相关的行业，且我国银行业金融机构运营过程中仍存在规避监管和追逐短期利益行为，这都使监管的有效性和政策执行度有一定程度的削弱。以上因素，使我国银行业监管也面临着新的挑战。

四、公司治理与内部控制

1. 公司治理

截至 2015 年末，吉林环城农商行股东合计 164 户，其中法人股东共 15 户，合计持股比例为 69.45%；自然人股东共 149 户，合计持股比例为 30.55%；其中职工自然人股东共 68 户，合计持股比例为 1.83%；其他自然人股东共 81 户，合计持股比例为 28.72%。吉林环城农商行股权结构较为分散，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截至 2015 年末，吉林舒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吉林环城农商行第一大股东，持股比例为 10.00%。

吉林环城农商行根据《公司法》、《商业银行法》等法律法规，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层组成的“三会一层”公司治理架构，并制定了相关工作制度和议事规则。股东大会是吉林环城农商行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分别履行决策、监督和管理的职能。

吉林环城农商行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定期召集和召开股东大会，能够保证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改制成立以来，吉林环城农商行已召开多次股东大会，就经营方针、董事会和监事会工作报告、利润分配方案、出资入股吉林永吉农村商业银行、支持“三农”发展和未来三年农业贷款比例的发展规划等重大事项进行讨论并形成决议。

吉林环城农商行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1 人。董事会下设关联交易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以及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改制成立以来，吉林环城农商行董事会及其下设的专业委员会召开多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财务预决算方案、增资扩股计划、经营情况报告、利润分配方案、高级管理人员提名、战略规划方案、职能部门及分支机构负责人聘任、网点整合规划等多项议案。

吉林环城农商行监事会由 5 名监事构成，其中外部监事 1 名。监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近年来，吉林环城农商行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多项议案，基本能够按照章程规定要求行使相应的监督职责。

吉林环城农商行高级管理层设行长 1 名、副行长 2 名及行长助理 1 名，高级管理层成员均具有比较丰富的工作经验，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制度要求组织开展各项经营管理活动。

总体看，吉林环城农商行初步建立了“三会一层”的治理架构，公司治理机制正常运行。

2. 内部控制

近年来，吉林环城农商行按照《商业银行法》、《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的要求不断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及业务操作流程，内控制度体系逐步建立。

改制成立以来，吉林环城农商行重视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体系建设，着力加强各项规章制度的制定和完善工作。吉林环城农商行将风险管理纳入全行整体发展战略，建立了相对独立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和适合自身业务现状的风险管理体系。近年来，吉林环城农商行全面梳理各项业务活动，合理设置前、中、后台，完善业务流程、制定操作规程，梳理并规范各操作环节的岗位职责、风险要点、操作规范、合规要求等，并强化各岗位的相互约束与制衡机制，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体系逐步建立。

吉林环城农商行审计稽核工作由稽核审计部负责。吉林环城农商行建立了《稽核处罚办法》、《重大违法违规行处罚办法》、《管理人员离任稽核管理办法》、《全员风险问责暂行规定》等制度办法，为审计稽核工作的开展提供了制度指引。近年来，吉林环城农商行审计稽核部门在吉林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以下简称“省联社”）的监督和指导下开展稽核审计工作，在完成省联社规定的稽核项目外，根据自身需求和实际情况开展独立稽核项目，独立稽核项目涉及经营成果真实性、零售业务、逾期贷款、后续稽核等多方面领域。吉林环城农商行定期进行各项常规审计，审计范围能够覆盖全行所有网点；审计方式主要为现场审计。

总体看，近年来吉林环城农商行逐步建立适合自身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水平逐步提升，但改制成立时间较短，部分制度仍有待完善，信息系统及制度对省联社的依赖较强，独立性有待提升；稽核审计方式较为单一，未来需继续加强自身内控体系建设。

3. 发展战略

吉林环城农商行制定了《2015~2017 年发展规划》，其战略目标是：打造产权股份化、员工知识化、营销特色化、管理信息化、经营国际化、内控法治化、业务评价效益化的现代化农村商业银行。

为确保战略目标的实现，吉林环城农商行从资产质量、盈利能力、管理水平、服务功能、团队建设等方面制定了战略举措。吉林环城农商行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架构，转换经营机制，提高经营绩效；坚持“取我所长、避我所短、稳步推进、规避风险”的原则，在对市场深入调研、精确分析和综合判断的基础上有针对性地实施市场细分策略、产品差异化策略和品牌策略；树立全面风险管理理念和风险管理创造价值的理念，由单纯以防范为主的风险管理观念向全面风险管理组织体系转变；依托省联社科技平台，集中人力、物力，整合各方资源，着力加强科技平台建设；加强团队建设，打造一支开拓创新、高效务实、团结合作、富有竞争力的团队。

总体看，吉林环城农商行制定了战略目标及相应的发展规划，但宏观和地区经济增速放缓对战略目标的实现提出挑战。

五、主要业务经营分析

吉林环城农商行主营业务包括公司银行业务、零售银行业务、同业及资金业务。现阶段吉林环城农商行分支机构全部分布于吉林市辖区内。截至 2015 年末，吉林环城农商行在吉林市金融机构中各项存款市场份额为 5.10%，排名第 7 位；各项贷款市场份额为 5.05%，排名为第 7 位；存贷款市场占有率均较改制之前有所上升。

1. 公司银行业务

吉林环城农商行公司业务部负责公司银行业务的营销和管理工作。

改制之前，吉林环城农商行业务重点为农户业务，公司银行业务规模较低。近年来，吉林环城农商行重新制定了战略发展规划，逐步将业务重心调整至公司银行业务，公司银行业务快速发展。近年来，吉林环城农商行不断加大公司贷款营销力度，巩固决策链短、审批效率高的优势，根据客户需求制定相应的融资方案；加强业务品种创新，引入政府背景以及实力较强的担保公司，丰富贷款担保方式；与政府紧密联系，通过与辖区内各级政府的全方位业务合作，撬动政府资源，对接政府主导和扶持的重点项目和龙头企业；加大对银（社）团贷款的重视程度，利用他行资金降低集中度、增加收益；制定和梳理各项制度流程，制定了《公司类贷款发放流程》、《贷款利率定价管理办法》、《贷后管理实施细则》等制度，规范业务操作，提高工作效率；加强客户经理队伍建设和管理，提升客户经理队伍素质，公司存贷款业务快速发展。2013~2015 年，吉林环城农商行公司存款（含应解汇款和存入保证金，下同）余额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44.70%，截至 2015 年末公司存款余额 36.50 亿元，占存款总额的比例为 40.77%，占比逐年提升。2013~2015 年，吉林环城农商行公司贷款余额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53.94%；截至 2015 年末，公司贷款余额 34.85 亿元，占贷款总额的比例为 60.77%，占比显著上升。

总体看，近年来吉林环城农商行依照战略发展规划加大对公司银行业务的资源投放力度，公司银行业务快速发展，在全行存贷款业务中占比显著上升，业务结构调整初见成效。

2. 零售银行业务

吉林环城农商行零售业务部负责个人存贷款及理财业务的管理、营销、产品开发等工作。近年来，吉林环城农商行不断加强和规范网点建设，推动网点功能和服务升级；实施“服务执行年”活动，制定《网点服务管理办法》、《服务规范手册》等制度规范，实现服务“标准化、

差异化、精细化、人性化”；开展存款竞赛，进社区、进单位、进市场、进商超营销，拓展零售业务覆盖面，提升银行知名度；创新个人贷款产品种类；与当地社保局共同开展“社会保障卡”的前期工作；组织理财及黄金业务相关知识培训，积极筹备贷记卡业务，丰富代收代缴业务品种，拓宽零售中间业务范围。

近年来，吉林环城农商行储蓄存款规模呈稳步增长态势，2013~2015 年储蓄存款余额（含银行卡，下同）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1.83%；截至 2015 年末，储蓄存款余额 53.03 亿元，占存款总额的 59.23%；储蓄存款期限以定期存款为主，近年来定期储蓄存款占储蓄存款的比重约为 65%，储蓄存款稳定性良好。吉林环城农商行个人贷款以改制之前发放的个人经营性贷款为主，近年来个人经营性贷款信用风险暴露较为明显，吉林环城农商行适当提高个人经营性贷款新增、续贷审批标准，压缩个人经营性贷款规模。受此影响，近年来吉林环城农商行个人贷款余额呈波动下降态势。截至 2015 年末，吉林环城农商行个人贷款余额 22.50 亿元，占贷款总额的比例为 39.23%，占比较之前年度显著下降。其中个人经营性贷款余额 16.81 亿元，占个人贷款余额的比例为 74.72%，其余主要为个人消费性贷款。

吉林环城农商行零售业务部下设中小企业中心专职负责小微企业信贷业务。近年来，针对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融资问题，吉林环城农商行不断创新产品和服务手段，加大与政府职能部门的合作力度，推出微商贷、微易贷、缴税贷、创业贷等一系列特色产品，完善相关规章制度，规范小微企业贷款操作流程，加大对小微企业的信贷资金支持力度，小微企业客户数量和贷款规模均呈快速增长态势。截至 2015 年末，吉林环城农商行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21.11 亿元，占贷款总额的比例为 36.81%，占比逐年上升。

吉林环城农商行农村事业部下设三农业务中心，负责对农村支行信贷业务进行营销管理

工作。吉林环城农商行涉农贷款以改制前发放的农户贷款为主。针对农户贷款，吉林环城农商行制定了《农户贷款管理办法》，对农户的贷款条件、风险缓释手段、授信限额、审批制度、贷后管理及回收等均做了明确规定。近年来，吉林环城农商行以巩固农村信贷阵地为基础，以化解农户存量贷款风险为重点，以强化信贷队伍管理为手段，全方位开展存量贷款盘活、到期贷款回收、不良贷款清收等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截至 2015 年末，吉林环城农商行涉农贷款余额 31.02 亿元，占贷款总额的比例为 54.09%。

吉林环城农商行改制成立时间较短，个人中间业务规模及收入占比小。吉林环城农商行银行卡业务主要由零售业务部下设的电子银行中心负责，目前尚未取得贷记卡业务资格，银行卡业务以借记卡业务为主。吉林环城农商行零售业务部组建了个人理财中心二级部门，自 2015 年 7 月开始发售第一期理财产品，2015 年累计发行 6 期理财产品，累计销售额 1.57 亿元。

总体看，吉林环城农商行零售存款规模稳步增长，以个人经营性贷款为主的个人贷款规模有所下降，近年来不断进行零售银行产品创新，但目前产品种类仍较为单一，未来产品体系有待丰富，服务水平与专业化程度有待提升。

3. 同业及资金业务

吉林环城农商行金融市场部设票据中心和债券中心；票据中心主要负责票据贴现及同业业务，债券中心主要负责债券交易。吉林环城农商行自 2013 年改制后开始开展同业业务，逐步推进制度建设，先后制定了《同业存款业务操作细则》等多项制度。

改制成立以来，吉林环城农商行积极推进同业授信营销，充分利用信托、证券公司等平台，加大与同业客户之间的沟通交流，不断丰富业务品种，同业业务规模快速上升。近年来，吉林环城农商行充分利用自身业务资格以及市场信息等方面优势，吸收全国范围内农商行、

农信社富裕资金，投向同业业务及资金业务，赚取利差收益。2013~2014 年，吉林环城农商行同业业务保持资金净融出态势，但 2014 年末净融出规模较之前年度有所下降（见表 4）。2015 年，吉林环城农商行加大同业融入资金力度，同业业务资金净头寸由净融出变为净融入。2013~2015 年，吉林环城农商行分别实现同业业务利息净收入 0.67 亿元、0.86 亿元和 0.34 亿元。

表 4 同业及投资业务规模 单位：亿元

项 目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同业资产	49.03	36.79	11.14
同业负债	50.76	30.27	2.01
同业净融出	-1.73	6.52	9.13
投资资产	31.25	5.37	3.79

数据来源：吉林环城农商行经审计财务报表，联合资信整理。

2013~2014 年，吉林环城农商行投资规模较小，投资品种以债券为主，标的以外部评级较高的信用债为主，债券投资主要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下。2015 年以来，随着监管评级提升，带来资金业务资格的增加，吉林环城农商行债券投资业务种类得到丰富，债券投资策略和资金投放力度均出现较大变化。债券投资策略方面，吉林环城农商行在债券品种上有所变化，2015 年以来逐步退出信用债投资，截至 2015 年末投资的全部债券均为国债和政策性金融债。投资渠道方面，在保留少部分自主债券投资的同时，2015 年以来吉林环城农商行较大规模的债券投资通过购买基础资产为国债和政策性金融债的信托产品、资管产品等非标产品方式实现。截至 2015 年末，吉林环城农商行通过非标产品进行的债券投资规模合计 21.00 亿元，全部计入持有至到期投资科目下。截至 2015 年末，吉林环城农商行持有部分信托受益权投资，信用风险较低，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下。近年来，吉林环城农商行针对省内其他农商行、农信社、省联社进行了少量权益性投资。截至 2015 年末，吉林环城农商行权益性投资合计 1.59 亿元；其中 0.95 亿元投向第一大股东吉

林舒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0.48 亿元投向吉林永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金投放力度方面，2015 年以来吉林环城农商行结合宏观和地区经济形势变化以及自身战略发展规划调整思路，压缩农户贷款规模，调整贷款结构，加大投资资产配置力度，投资资产规模较之前年度显著上升。截至 2015 年末，吉林环城农商行投资资产余额 31.25 亿元。随着投资资产规模的增长，2015 年以来吉林环城农商行投资收益规模快速上升，2015 年实现投资收益 1.73 亿元。

总体看，自改制以来吉林环城农商行同业负债规模快速增长，同业资金净头寸由净融出变为净融入；2015 年以来投资规模大幅上升，未来资金业务对吉林环城农商行收入的贡献度有望得到持续提升。

六、风险管理分析

吉林环城农商行以“确保持续发展、审慎合规经营和风险可控”为风险管理的目标，将风险管理纳入整体发展战略，通过风险管理促进发展战略的实现。吉林环城农商行董事会负责建立风险管理体系，对风险管理承担最终责任；监事会负责监督风险管理体系的建立和运行，并对高级管理层执行风险管理政策情况实施检查；高级管理层作为风险管理的执行主体，对董事会负责，执行董事会制定的风险战略，落实风险管理政策，并按照董事会要求定期或不定期向董事会报告风险管理情况；首席风险控制官负责分管风险管理条线工作，直接对行长负责；合规风险部与业务部门保持独立，负责组织建立风险管理体系，并逐步实现对信用风险、市场风险的统一管理；各业务经营部门是风险管理的第一道防线，负责部门业务条线风险管理的日常工作。

1. 信用风险管理

吉林环城农商行建立了由董事会及其下设

的关联交易与风险管理委员会、高级管理层及其下设的内控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和贷款审查委员会以及合规风险部、信贷评审部等信用风险管理部门构成的“集中统一管理、分级授权实施”的信用风险管理架构。董事会是信用风险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负责审批信用风险管理战略、偏好、政策和程序；高级管理层负责全面组织实施由董事会批准的信用风险管理战略和风险偏好，落实信用风险管理政策、程序和措施；合规风险部是信用风险管理的牵头部门，信贷评审部、金融市场部、稽核审计部以及各业务部门按照部门职责履行相应的信用风险管理职能。

吉林环城农商行实行审贷分离制度，对信贷业务的调查、审查、审批、贷后管理等职能通过部门职责和岗位设置进行分隔，并明确各个部门以及岗位的职责和考核内容，实现经营与风险监控分离。吉林环城农商行信贷授权按照“统一标准、区别授权、动态调整、权责共担”的原则，对业务职能部门和关键业务岗位实行逐级有限授权；各职能部门和关键岗位在各自信贷业务审批权限内开展工作，实行区别授权；同时，根据各职能部门和关键业务岗位的业务能力和业绩以风险状况、授权制度执行

及任职情况，动态调整授权。

近年来，吉林环城农商行依托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以省联社信贷政策为指导意见，结合自身实际情况以及战略发展转型规划，加快信贷资产结构调整，强化信贷资源投向管理，推动行业、客户、产品和区域的合理布局和均衡发展。在信贷资源投放上，吉林环城农商行积极支持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导向的信贷资金需求，大力支持受到地方政府扶持的优质龙头企业；审慎介入固定资产项目、地方政府融资平台项目、房地产开发等受政策调控影响较大的项目以及风险相对较高的涉农业务。受改制之前信贷业务以农户贷款为主影响，近年来吉林环城农商行贷款主要集中在以玉米、水稻等种植业以及鸡鸭等禽类养殖业为主的农、林、牧、渔业。自改制以来，吉林环城农商行积极调整贷款行业分布，农、林、牧、渔业贷款占比显著下降，批发和零售业、制造业等行业贷款占比逐年上升（见表 5）。截至 2015 年末，吉林环城农商行农、林、牧、渔业贷款占贷款总额的比重为 27.36%，前五大行业贷款合计占贷款总额的 73.19%。吉林环城农商行贷款地区分布单一，受地区经济结构影响，吉林环城农商行贷款行业分布较为集中。

表 5 前五大贷款行业分布

单位：%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行业	占比	行业	占比	行业	占比
农、林、牧、渔业	27.36	农、林、牧、渔业	44.59	农、林、牧、渔业	52.47
批发和零售业	15.82	批发和零售业	10.48	批发和零售业	8.69
制造业	15.68	制造业	8.72	制造业	7.86
建筑业	8.14	房地产业	4.81	建筑业	3.85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6.18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3.68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3.37
合 计	73.19	合 计	72.28	合 计	76.24

数据来源：吉林环城农商行上报中国银监会数据，联合资信整理。

吉林环城农商行贷款客户集中度处于较高水平。近年来，吉林环城农商行加大对客户授信集中度方面的管理，积极通过银（社）团贷款等方式降低客户集中度，此外受增资提高资本净额因素影响，2015 年以来吉林环城农商行

客户贷款集中风险有所下降（见表 6）。

表 6 贷款客户集中度

单位：%

贷款集中度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	5.77	8.16	6.72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54.44	71.42	54.13
------------	-------	-------	-------

数据来源：吉林环城农商行上报中国银监会数据，联合资信整理。

按贷款的担保方式划分，吉林环城农商行贷款以抵质押贷款和保证类贷款为主。截至2015年末，吉林环城农商行抵质押贷款占贷款总额的47.60%，保证类贷款占35.87%，信用贷款占16.53%。受农户信用贷款规模较高影响，吉林环城农商行信用贷款占比较高。近年来，吉林环城农商行不断优化贷款风险缓释措施，通过调整贷款结构、丰富抵质押手段、引入政府背景担保公司等方式降低信用贷款占比，但整体来看担保方式对信贷资产的风险缓释作用仍有待进一步加强。

吉林环城农商行改制过程中曾以股本溢价部分的资金处置历史不良资产，股本溢价共计2.07亿元，其中0.92亿元用于购买不良贷款，1.15亿元用于处置抵债资产。2015年，吉林环城农商行进行了两次增资扩股，共募集资金9.75亿元，其中5.00亿元计入股本，其余4.75亿元用于购买贷款。股东购买的标的贷款普遍

为改制之前发放的农户贷款，标的贷款中正常类和关注类贷款合计4.00亿，但潜在信用风险较高。在贷款购买过程中，吉林环城农商行与股东约定购买的贷款未来本金及利息收益将全部归吉林环城农商行所有，股东购买相关贷款后不享有贷款收益。上述股东购买贷款的行为一定程度上改善了吉林环城农商行的信贷资产质量。

截至2015年末吉林环城农商行不良贷款余额和不良贷款率分别为0.99亿元和1.73%（见表7）。2015年以来，受宏观和地区经济下行等因素影响，吉林环城农商行关注类贷款以及逾期贷款规模和占比均有所上升，截至2015年末关注类贷款余额0.75亿元，占贷款总额的比例为1.31%；逾期贷款余额3.30亿元，占贷款总额的比例为5.76%，其中逾期90天以上贷款总额0.99亿元，占贷款总额的比例为1.73%。吉林环城农商行逾期贷款规模和占比较上年末均有所上升，未来信贷资产质量面临下行压力。

表7 贷款资产质量情况

单位：亿元/%

贷款分类	2015年末		2014年末		2013年末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正常	55.61	96.05	48.17	97.91	39.31	97.88
关注	0.75	1.31	0.03	0.05	0.03	0.08
次级	0.16	0.27	0.28	0.57	0.29	0.73
可疑	0.57	0.99	0.52	1.06	0.29	0.73
损失	0.27	0.47	0.20	0.41	0.24	0.59
不良贷款	0.99	1.73	1.00	2.04	0.82	2.04
贷款合计	57.35	100.00	49.20	100.00	40.16	100.00
逾期贷款	3.30	5.76	1.03	2.10	1.69	4.20

数据来源：吉林环城农商行上报中国银监会数据，联合资信整理。

针对同业及资金业务相关信用风险管理，吉林环城农商行在业务开展之前即制定了相关业务制度，其中对业务流程、授信审批标准等方面进行了较为清晰的规定。吉林环城农商行同业业务交易对手以规模较大的城市商业银行为主，买入返售业务标的主要为国债和政策性

金融债；投资的债券全部为国债和政策性金融债，持有的信托计划、资管计划受托方普遍为大型资产管理公司、信托公司，信用风险较低。整体来看，吉林环城农商行同业及资金业务信用风险可控。

吉林环城农商行表外业务以签发银行承兑

汇票为主，近年来规模逐年上升（见表8）。吉林环城农商行将银行承兑汇票业务纳入全行统一授信管理范围，并要求客户缴纳一定比例的保证金以控制相关业务风险。吉林环城农商行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比例较高，表外业务信用风险可控。

表8 银行承兑汇票业务统计 单位：亿元

项 目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银行承兑汇票	12.41	4.98	0.00

数据来源：吉林环城农商行提供，联合资信整理。

总体看，近年来吉林环城农商行股东大规模购买风险较高的潜在不良贷款，对吉林环城农商行改善信贷资产质量形成帮助；受地区经济结构影响，贷款行业集中度较高；逾期贷款规模和占比均有所上升，未来信贷资产质量面临下行压力。

2. 流动性风险管理

吉林环城农商行董事会承担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关联交易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在董事会授权下，履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相关职能，并定期向董事会提交相关报告；高级管理层负责流动性风险的具体管理工作；合规风险部、计划财务部等部门在各自职责范围内承担日常流动性风险监测和管理工作。

吉林环城农商行对流动性风险采取集中管理模式，针对流动性资产负债的品种、币种、交易对手、市场、行业、期限、地域等进行集中度限额管理，防止由于资产和负债过度集中引发的流动性风险。在流动性管理方式上，吉林环城农商行关注负债的稳定性，通过提高核心负债占总负债的比重，来提高流动性来源的稳定性，并深入推进资产负债管理模式，拓展负债来源，以减少对波动较大的债务的依赖。同时，通过加强现金流期限错配分析，设定现金流期限错配限额，来预防潜在流动性风险。吉林环城农商行定期进行压力测试，并根据压力测试结果对流动性管理策略、政策和限额进行

行调整，并建立应急预案。

受活期存款规模较大影响，吉林环城农商行的流动性负缺口主要集中在即时偿还期限内（见表9）。近年来，随着活期存款规模的上升，吉林环城农商行即时偿还期限内流动性负缺口规模逐年扩大。吉林环城农商行信贷资产、投资资产等主要资产构成到期期限普遍在3个月~1年及1年以上，存在一定程度的资产负债期限错配情况。但考虑到活期存款较高的沉淀特性，吉林环城农商行短期流动性压力不大。2015年以来，吉林环城农商行同业负债规模显著上升，对流动性风险管理提出挑战。

表9 流动性缺口情况 单位：亿元

期 限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即时偿还	-44.68	-26.10	-21.13
1 个月以内	7.63	11.47	5.31
1~3 个月	0.56	0.36	-3.68
3 个月~1 年	23.59	-4.43	-6.09
1 年以上	6.40	10.40	17.97

数据来源：吉林环城农商行上报中国银监会数据，联合资信整理。

3. 市场风险管理

吉林环城农商行董事会承担市场风险管理最终责任；高级管理层负责制定、定期审查和监督执行市场风险管理的政策、程序以及具体的操作规程；合规风险部作为市场风险牵头管理部门，负责制订相应制度，明确相关部门的市场风险管理职责和业务流程，与市场风险承担部门（机构）保持相对独立，向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提供独立的市场风险报告，金融市场部、计划财务部等部门在各自职责范围内承担市场风险日常监控和管理工作。

近年来，吉林环城农商行的利率敏感性负缺口主要集中在3个月以内，主要是由于上述期限内存款规模较大所致；利率敏感性正缺口主要集中在1年至5年期限内，近年来呈现波动上升态势，主要是由于此期限内定期存款规模下降以及债券投资规模上升导致（见表10）。吉林环城农商行根据利率风险缺口分析结果进行敏感性测试，测算利息净收入对利率变动的

敏感性。据吉林环城农商行测算，2013~2015 年吉林环城农商行利率敏感度（即收益率曲线平行上升 200 个基点导致利息净收入变动额占利息净收入的比重）分别为-6.12%、-2.24%和-13.96%，面临一定的市场风险。

表 10 利率重定价缺口情况 单位：亿元

期限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3 个月以内	-20.85	-1.91	-7.95
3 个月至 1 年	5.99	-4.43	-6.09
1 年至 5 年	23.66	9.35	18.19
5 年以上	1.51	2.48	1.15

数据来源：吉林环城农商行上报中国银监会数据，联合资信整理。

4. 操作风险管理

吉林环城农商行董事会承担操作风险管理最终责任；高级管理层负责执行董事会批准的操作风险管理战略、总体政策及体系；合规风险部负责全行操作风险管理体系的建立和实施。

吉林环城农商行定期监测并报告操作风险状况和重大损失情况，建立早期的操作风险预警机制，并及时采取措施控制、降低风险，降低损失事件的发生频率及损失程度。同时，加强内部控制作为操作风险管理的有效手段，并逐步完善操作风险管理信息系统。此外，吉林环城农商行通过即时报告和后续报告两类操作风险事项报告，对重大操作风险事项进行描述、分析并提出应对措施，并关注操作风险事项进展和措施实施效果，制定避免下一次风险事件

发生的预防措施。

总体看，吉林环城农商行初步建立了符合自身发展的风险管理架构和制度体系，风险管理的专业化和精细化水平有待提升。

七、财务分析

吉林环城农商行提供了 2013~2015 年财务报表。吉林吴灵会计师事务所对上述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1. 财务概况

截至 2015 年末，吉林环城农商行资产总额 156.40 亿元，其中贷款净额 55.54 亿元；负债总额 142.85 亿元，其中存款余额 89.53 亿元；所有者权益 13.55 亿元；不良贷款率 1.73%；拨备覆盖率 182.19%；资本充足率 16.57%，一级资本充足率 15.59%，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5.59%。2015 年，吉林环城农商行实现营业收入 4.82 亿元，净利润 1.72 亿元。

2. 资产质量

近年来，吉林环城农商行资产规模快速增长，2013~2015 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49.06%，截至 2015 年末资产总额为 156.40 亿元。吉林环城农商行的资产构成以贷款、同业资产和投资资产为主，近年来同业资产和投资资产占资产总额比例的上升导致贷款占比有所下降(见表 11)。

表 11 资产结构

单位：亿元/%

项 目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金 额	占 比	金 额	占 比	金 额	占 比
现金类资产	15.43	9.86	13.09	12.16	12.92	18.35
同业资产	49.03	31.35	36.79	34.17	11.14	15.83
贷款和垫款净额	55.54	35.51	47.59	44.20	38.56	54.78
投资资产	31.25	19.98	5.37	4.99	3.79	5.38
其他类资产	5.14	3.29	4.83	4.49	3.98	5.65
合 计	156.40	100.00	107.68	100.00	70.39	100.00

注：因四舍五入效应致使合计数据加总存在一定误差。

数据来源：吉林环城农商行经审计财务报表，联合资信整理。

近年来，吉林环城农商行同业资产规模快速增长，2013~2015 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09.80%。截至 2015 年末，吉林环城农商行同业资产余额 49.03 亿元，占资产总额的 31.35%，占比高。吉林环城农商行同业资产由存放同业款项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构成。截至 2015 年末，吉林环城农商行存放同业款项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占同业资产余额的比重分别为 53.97%和 46.03%。其中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标的主要为国债和政策性金融债，存放同业款项交易对手主要为国内的城市商业银行，面临的信用风险较小。

2013~2015 年，吉林环城农商行贷款和垫款净额年均复合增长 20.02%。截至 2015 年末，吉林环城农商行贷款和垫款净额 55.54 亿元，占资产总额的 35.51%，占比呈逐年下降趋势。截至 2015 年末，吉林环城农商行不良贷款率为 1.73%，贷款损失准备余额为 1.81 亿元，拨备覆盖率和贷款拨备率分别为 182.19%和 3.15%，贷款损失准备对贷款总额的保障能力较强，考虑到信贷资产质量面临的下行压力，贷款损失准备对不良贷款的覆盖程度有待提升（见表 12）。

表 12 拨备水平 单位：亿元/%

项 目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贷款损失准备余额	1.81	1.61	1.60
拨备覆盖率	182.19	160.45	195.16
贷款拨备率	3.15	3.27	3.98

数据来源：吉林环城农商行经审计财务报表上报中国银监会数据，

联合资信整理。

近年来，吉林环城农商行投资资产规模快速增长，其中 2015 年以来投资资产规模显著上升。2013~2015 年吉林环城农商行投资资产余额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87.16%，截至 2015 年末，投资资产余额 31.25 亿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由 2013 年末的 5.38%上升至 19.98%。从投资品

种情况来看，吉林环城农商行投资资产以直接持有的债券以及通过信托计划、资管计划间接投资的债券为主，上述两种方式投资的债券标的均为国债和政策性金融债，投资的信托计划、资管计划受托方以大型资产管理公司、信托公司为主，债券投资相关信用风险较低。截至 2015 年末，吉林环城农商行债券投资合计 25.66 亿元，占投资资产余额的比例超过 80%。吉林环城农商行投资资产中还包括部分信托受益权投资以及针对省联社以及省内其他农商行、农信社的权益投资，截至 2015 年末上述投资合计 5.59 亿元。从会计报表科目情况来看，吉林环城农商行将直接进行的债券投资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下，将投资的信托受益权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下，将通过信托计划、资管计划间接持有的债券投资计入持有至到期投资科目下，将针对金融机构的权益投资计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科目下。截至 2015 年末，吉林环城农商行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占投资资产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27.72%、67.19%和 5.09%。2013~2015 年，吉林环城农商行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分别为-0.03 亿元、0.04 亿元和 0.07 亿元，投资资产市场风险低。

吉林环城农商行其他类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构成，截至 2015 年末其他类资产净额 5.14 亿元。

总体看，近年来吉林环城农商行资产规模快速增长，资产质量面临一定的下行压力。

3. 负债结构

近年来，吉林环城农商行负债规模快速增长，2013~2015 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50.00%，截至 2015 年末负债总额 142.85 亿元。吉林环城农商行负债主要由吸收存款和同业负债构成，近年来同业负债规模和占负债总额的比例显著上升（见表 13）。

表 13 负债结构

单位：亿元/%

项 目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金 额	占 比	金 额	占 比	金 额	占 比
同业负债	50.76	35.54	30.27	30.17	2.01	3.17
吸收存款	89.53	62.67	68.04	67.82	59.83	94.24
其他负债	2.55	1.79	2.01	2.00	1.65	2.60
合 计	142.85	100.00	100.32	100.00	63.49	100.00

注：因四舍五入效应致使合计数据加总存在一定误差。

数据来源：吉林环城农商行经审计财务报表，联合资信整理。

近年来，吉林环城农商行同业负债规模显著增长，截至 2015 年末同业负债余额 50.76 亿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由 2013 年末的 3.17% 上升至 35.54%，占比高。吉林环城农商行同业负债以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为主，近年来同业负债规模的增长主要由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余额上升导致。截至 2015 年末，吉林环城农商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余额 41.60 亿元，占同业负债总额的比例为 81.95%，交易对手主要为全国范围内规模较小的农村合作银行以及农信社。截至 2015 年末，吉林环城农商行其他同业负债全部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整体来看，吉林环城农商行同业负债规模快速增长，对同业渠道的依赖度显著上升，资金市场波动对吉林环城农商行的潜在影响值得关注。

客户存款是吉林环城农商行最主要的负债来源，近年来客户存款规模快速增长，但其占负债总额的比例显著下降。2013~2015 年，吉林环城农商行客户存款规模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22.33%，截至 2015 年末客户存款余额 89.53 亿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为 62.67%。从存款来源情况来看，截至 2015 年末吉林环城农商行储蓄存款占客户存款余额的比例为 59.23%；从期限结构情况来看，定期存款占吸收存款总额的 47.43%。整体来看，吉林环城农商行储蓄存款和定期存款占比较高，存款稳定性较好。

截至 2015 年末，吉林环城农商行其他类负债余额 2.55 亿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为 1.79%，占比低。

总体看，近年来吉林环城农商行负债规模

快速增长，负债结构有所变化，同业负债规模和占比快速增长，存款稳定性较好，但需关注主动负债占比上升对总体负债稳定性等方面的潜在影响。

4. 经营效率与盈利能力分析

近年来，吉林环城农商行营业收入持续增长，2013~2015 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34.10%（见表 14）。2015 年，吉林环城农商行实现营业收入 4.82 亿元。

表 14 收益情况

单位：亿元/%

项 目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营业收入	4.82	3.23	2.68
其中：利息净收入	2.36	2.54	2.3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0.66	0.20	0.05
投资收益	1.73	0.45	0.29
营业支出	2.64	2.06	1.81
其中：业务及管理费	2.19	1.91	1.73
资产减值损失	0.20	0.00	0.00
净利润	1.72	0.82	0.88
成本收入比	45.63	59.12	64.37
平均资产收益率	1.29	0.93	1.37
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26	11.57	19.87

数据来源：吉林环城农商行经审计财务报表及上报中国银监会数据，联合资信整理。

利息净收入是吉林环城农商行最主要的收入来源，但近年来受利息支出快速上升影响，吉林环城农商行利息净收入规模有所波动，对营业收入的贡献度显著下降。2015 年，吉林环城农商行实现利息净收入 2.36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48.94%，较 2013 年的 88.23% 大幅

下降。改制以来，受同业资产和同业负债规模显著上升影响，吉林环城农商行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构成均有所变化，金融机构往来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占比显著上升。2015 年，吉林环城农商行金融机构往来利息收入 2.50 亿元，占利息收入的比例为 39.71%；金融机构往来利息支出 2.16 亿元，占利息支出的比例为 55.01%。近年来，吉林环城农商行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规模和对营业收入的贡献度逐年上升，收入构成逐步均衡。2015 年，吉林环城农商行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0.66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13.77%。吉林环城农商行将投资资产持有期间的利息收入以及买卖价差收益均计入投资收益科目下。2015 年以来，随着投资资产规模的上升，吉林环城农商行投资收益规模和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较之前年度显著上升。2015 年，吉林环城农商行实现投资收益 1.73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35.83%，其中以债券投资利息收入为主，投资业务买卖价差收益占投资收益的比例低。

吉林环城农商行营业支出以业务及管理费支出为主。受改制时间较短影响，吉林环城农商行人力支出等方面历史包袱较重，以职工工资及相关福利费用为主的业务及管理费支出规模较高。2015 年，吉林环城农商行业务及管理费支出 2.19 亿元；成本收入比为 45.63%，尽管较之前年度大幅下降，但仍明显高于同业平均水平，成本控制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未来随着营业收入的持续增长以及业务结构的调整，吉林环城农商行成本收入比有望保持持续下降趋势。吉林环城农商行资产减值损失主要由贷款减值损失构成，近年来吉林环城农商行主要通过股东购买方式化解潜在不良贷款，资产减值损失规模较低，需关注未来信贷资产质量下降导致的拨备规模上升对盈利水平的潜在影响。

近年来，吉林环城农商行利润总额保持快速增长趋势，但受所得税费用变化影响，净利润有所波动。2013 年吉林环城农商行确认了

0.17 亿元递延所得税资产，2014 年转回 0.13 亿元递延所得税资产。受此影响，吉林环城农商行 2014 年所得税费用较 2013 年显著上升，导致 2014 年净利润较之前年度有所下降。2015 年，吉林环城农商行实现净利润 1.72 亿元，较之前年度显著上升。从收益率指标来看，受净利润波动以及资产规模、所有者权益规模快速上升等因素影响，近年来吉林环城农商行平均资产收益率和平均净资产收益均呈较大幅度的波动，收益水平的稳定性有待提升。2015 年，吉林环城农商行平均资产收益率和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29%和 16.26%，处于同业平均水平。

总体看，近年来吉林环城农商行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均呈快速增长态势，收入构成有所变化，未来拨备规模的上升对盈利水平的负面影响需关注。

5. 流动性

近年来，吉林环城农商行超额备付金率有所波动，流动性比例逐年下降，净稳定资金比例基本保持稳定，整体来看短期流动性压力不大；存贷比有所波动（见表 15）。2015 年以来，吉林环城农商行同业负债规模显著上升，对流动性方面的压力值得关注。

表 15 流动性指标 单位：%

项 目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超额备付金率	3.23	1.75	3.59
流动性比例	27.12	28.95	44.22
净稳定资金比例	125.97	115.41	124.40
存贷比	64.06	72.32	67.12

数据来源：吉林环城农商行上报中国银监会数据，联合资信整理。

从现金流情况来看，2015 年以来吉林环城农商行客户存款规模上升较为明显，导致当年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规模较之前年度显著上升；近年来加大投资力度，投资活动现金流量保持净流出态势；2015 年实施增资扩股，现金股利支出规模较低，筹资性活动呈现现金净流入态势（见表 16）。整体看，近年来吉林环城农

商行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逐年增加，现金流较为充裕。

表 16 现金流情况 单位：亿元

项 目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26.28	3.97	-1.61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28.47	-3.79	-9.55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4.52	-	4.1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3	0.18	-7.0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43	13.09	12.92

数据来源：吉林环城农商行经审计财务报表，联合资信整理。

6. 资本充足性

近年来，吉林环城农商行主要通过增资扩股以及利润留存方式补充资本。近年来，吉林环城进行了多次增资扩股，资本实力得到提升。吉林环城农商行改制过程中进行了增资扩股，实收资本由 2012 年末的 0.87 亿元增加至 2013 年末的 5.00 亿元。2015 年，吉林环城农商行进行了 2 次增资扩股，实收资本由 2014 年末的 5.00 亿元上升至 10.00 亿元。近年来，吉林环城农商行净利润有所增长，但现金分红比例较低，利润留存对资本补充形成一定程度的帮助。截至 2015 年末，吉林环城农商行所有者权益 13.55 亿元，其中实收资本 10.00 亿元，资本公积 0.08 亿元，盈余公积 0.39 亿元，一般风险准备 1.62 亿元，未分配利润 1.46 亿元。

近年来，随着业务规模的快速增长，吉林环城农商行风险加权资产规模逐年上升，截至 2015 年末风险加权资产净额 83.70 亿元（见表 17）。受同业资产业务以及国债和政策性金融债券投资规模显著上升影响，近年来吉林环城农商行风险资产系数逐年下降，截至 2015 年末风险资产系数为 53.52%。

表 17 资本充足性指标 单位：亿元/%

项 目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资本净额	13.87	7.97	7.44
一级资本净额	13.05	7.36	6.90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3.05	7.36	6.90
风险加权资产	83.70	69.92	48.50
风险资产系数	53.52	64.26	68.91

股东权益/资产总额	8.66	6.84	9.81
杠杆率	7.75	6.53	9.17
资本充足率	16.57	11.51	15.35
一级资本充足率	15.59	10.64	14.23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5.59	10.64	14.23

注：2013~2015 年末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口径计算。
数据来源：吉林环城农商行上报银监会数据，联合资信整理。

近年来，受增资扩股以及业务规模快速增长影响，吉林环城农商行杠杆水平有所波动，截至 2015 年末股东权益/资产总额比例以及杠杆率分别为 8.66%和 7.75%。从资本充足性指标来看，截至 2015 年末吉林环城农商行资本充足率为 16.57%，一级资本充足率为 15.59%，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为 15.59%，资本充足。本次二级资本债券的成功发行将对吉林环城农商行资本形成补充。

八、本次债券偿付能力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吉林环城农商行无存续期内的二级资本债券，假设本次二级资本债券发行规模为 5 亿元，以 2015 年末财务数据为基础进行测算，吉林环城农商行可快速变现资产、净利润和股东权益对本次二级资本债券本金的保障倍数见表 18。总体看，吉林环城农商行对本次二级资本债券的偿付能力较强。

表 18 二级资本债券保障情况 单位：倍

项 目	2015 年
可快速变现资产/二级资本债券余额	14.94
净利润/二级资本债券余额	0.34
股东权益/二级资本债券余额	2.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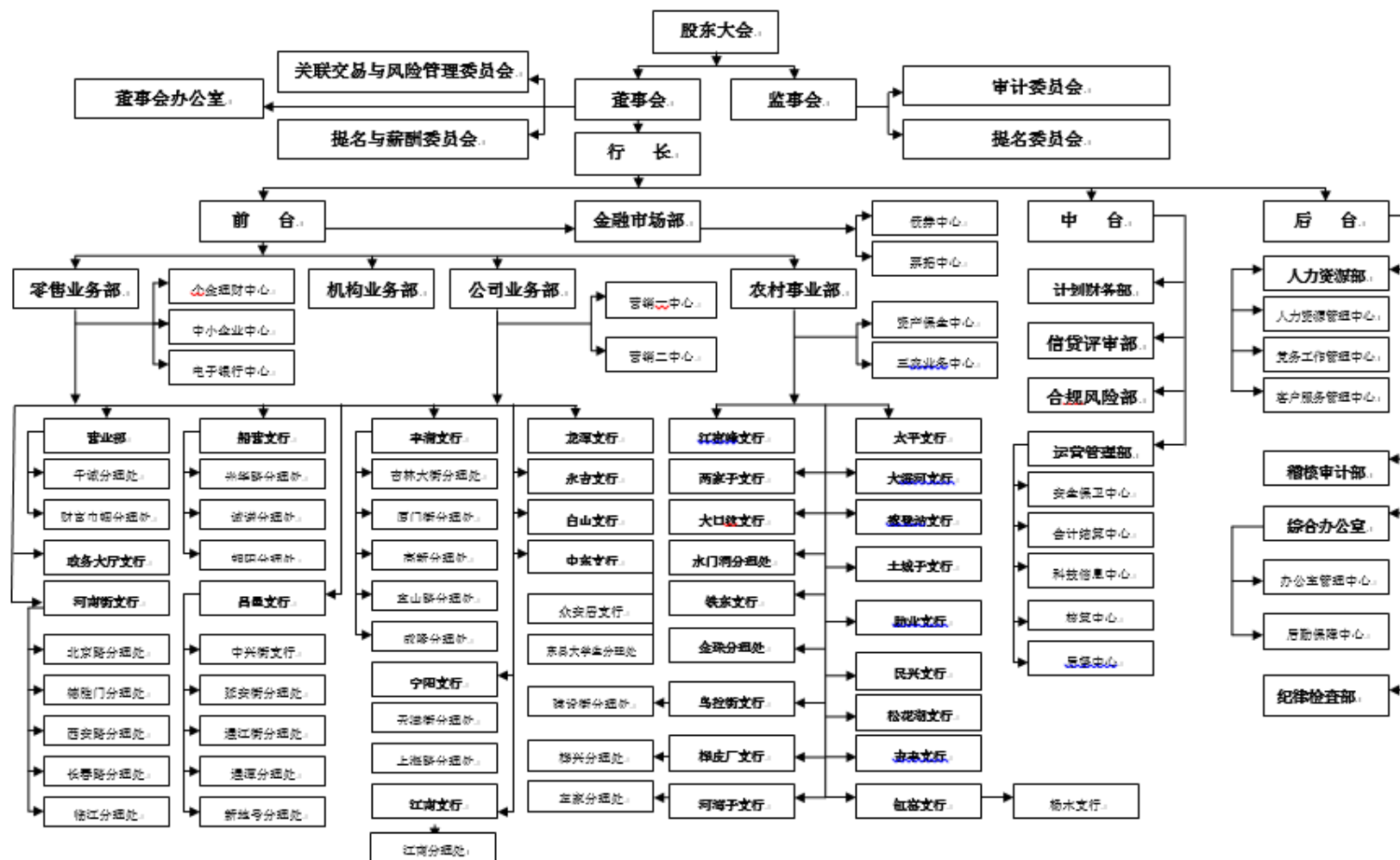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吉林环城农商行经审计财务报表，联合资信整理。

九、评级展望

吉林环城农商行改制成立以来，初步建立了现代股份制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架构，不断加强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大力发展公司类业务和同业及资金业务，业务结构调整已

初见成效；多次进行增资扩股和股东购买贷款，资本实力和信贷资产质量得到提升，为未来业务开展打下良好基础。另一方面，受区域经济结构影响，吉林环城农商行贷款行业和客户集中度较高；同业负债规模的上升对流动性管理等方面提出挑战。此外，宏观经济增速放缓、经济结构调整以及利率市场化等因素对商业银行的运营产生一定的压力。综上，联合资信认为未来一段时间吉林环城农商行的信用状况将保持稳定。

附录 1 组织架构图



附录 2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吉林环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亿元

项 目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43	13.09	12.92
存放联行款项	0.00	-	0.00
存放同业款项	26.46	20.94	1.38
交易性金融资产	8.66	4.33	2.6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2.57	15.85	9.76
其他应收款	0.08	0.01	0.03
应收利息	0.70	0.49	0.32
发放贷款和垫款	55.54	47.59	38.5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9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21.00	0.40	0.95
长期股权投资	-	0.64	0.16
固定资产	2.31	2.01	1.46
在建工程	1.71	2.00	1.57
长期待摊费用	0.05	0.06	0.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0.29	0.26	0.38
抵债资产	-	-	0.22
资产总计	156.40	107.68	70.39
负债：			
联行存放款项	-	0.00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1.60	23.76	0.1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16	6.51	1.90
吸收存款	89.53	68.04	59.83
应付职工薪酬	0.22	0.09	-
应交税费	0.40	0.11	0.16
应付利息	1.85	1.68	1.36
应付股利	0.00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0.07	0.12	0.13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2	0.01	-
其他负债	0.00	0.00	0.00
负债合计	142.85	100.32	63.49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0.00	5.00	5.00
资本公积	0.08	0.06	0.03
盈余公积	0.39	0.22	0.13
一般风险准备	1.62	1.08	0.60
未分配利润	1.46	1.00	1.1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5	7.36	6.9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6.40	107.68	70.39

附录 3 利润表

编制单位：吉林环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亿元

项 目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一、营业收入	4.82	3.23	2.68
利息净收入	2.36	2.54	2.37
利息收入	6.28	5.05	3.64
利息支出	3.93	2.51	1.2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0.66	0.20	0.0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0.68	0.21	0.0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0.02	0.01	0.0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3	0.45	0.2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7	0.04	-0.03
其他业务收入	0.00	0.00	-
二、营业支出	2.64	2.06	1.81
营业税金及附加	0.25	0.15	0.09
业务及管理费	2.19	1.91	1.73
资产减值损失	0.20	0.00	0.00
其他业务成本	0.01	0.00	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7	1.18	0.87
加：营业外收入	0.05	0.05	0.09
减：营业外支出	0.02	0.01	0.0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0	1.22	0.93
减：所得税费用	0.49	0.39	0.0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2	0.82	0.88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2	0.82	0.88

附录 4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吉林环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亿元

项 目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9.34	31.86	5.73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6.75	5.09	3.4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0.05	0.06	-0.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13	37.01	9.1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8.15	9.04	6.82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5.52	19.56	0.45
支付手续费、利息及佣金的现金	3.77	2.20	0.9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4	1.06	1.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0.51	0.44	0.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0.67	0.73	0.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85	33.04	10.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8	3.97	-1.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0.64	0.55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3	0.45	0.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	0.00	0.00	0.04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61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7	5.61	0.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60	2.13	9.2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0.24	1.19	0.58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	6.09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84	9.41	9.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47	-3.79	-9.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	-	4.1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2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2	-	4.1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0.50	-	0.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0.50	-	0.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2	-	4.1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3	0.18	-7.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9	12.92	19.9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43	13.09	12.92

注：因四舍五入效应致使合计数据加总存在一定误差。

附录 5 商业银行主要财务指标计算公式

现金类资产	现金+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同业资产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同业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投资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类投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
可快速变现资产	现金+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n 年年均复合增长率	$(\sqrt[n]{\text{期末余额} / \text{期初余额}} - 1) \times 100\%$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	最大单一客户贷款余额/资本净额 $\times 100\%$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余额/资本净额 $\times 100\%$
不良贷款率	不良贷款余额/贷款余额 $\times 100\%$
贷款拨备率	贷款损失准备金余额/贷款余额 $\times 100\%$
拨备覆盖率	贷款损失准备金余额/不良贷款余额 $\times 100\%$
利率敏感度	利率平移一定基点导致净利息收入变动额/全年净利息收入 $\times 100\%$
超额备付金率	(库存现金+超额存款准备金)/存款余额 $\times 100\%$
流动性比例	流动性资产/流动性负债 $\times 100\%$
净稳定资金比率	(可用的稳定资金/业务所需的稳定资金) $\times 100\%$
流动性覆盖率	(流动性资产/未来 30 日内资金净流出) $\times 100\%$
存贷比	贷款余额/存款余额 $\times 100\%$
风险资产系数	风险加权资产/资产总额 $\times 100\%$
杠杆率	(一级资本-一级资本扣减项)/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times 100\%$
资本充足率	资本净额/各项风险加权资产 $\times 100\%$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各项风险加权资产 $\times 100\%$
一级资本充足率	一级资本净额/各项风险加权资产 $\times 100\%$
成本收入比	业务及管理费用/营业收入 $\times 100\%$
平均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期初资产总额+期末资产总额)/2] $\times 100\%$
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期初净资产总额+期末净资产总额)/2] $\times 100\%$
净利差	(利息收入对平均计息资产的比率-利息支出对平均计息负债的比率) $\times 100\%$

附录 6 商业银行长期债券信用评级的等级设置及其含义

联合资信商业银行长期债券信用等级划分为三等九级，分别为：AAA、AA、A、BBB、BB、B、CCC、CC、C。除 AAA 级、CCC 级(含)以下等级外，每一个信用等级可用“+”、“-”符号进行微调，表示略高或略低于本等级。各等级含义如下表所示：

级 别	含 义
AAA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AA	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A	偿还债务能力较强，较易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较低。
BBB	偿还债务能力一般，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较大，违约风险一般。
BB	偿还债务能力较弱，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很大，有较高违约风险。
B	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大地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很高。
CCC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度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极高。
CC	在破产或重组时可获得保护较小，基本不能保证偿还债务。
C	不能偿还债务。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关于 吉林环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二级资本债券的跟踪评级安排

根据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与吉林环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签署的协议，联合资信将在本次债券的存续期内对发行人和本次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跟踪评级。

信用评级工作结束之日起，在本次二级资本债券存续期间，发行人每次发布年度报告后，应按联合资信要求，向联合资信提供包括该年度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以及影响信用状况的重大变动事项等内容在内的跟踪评级资料。发行人如发生重大变化，或发生可能对发行人信用状况产生较大影响的突发事件，将在重大变化和突发事件发生后 10 个工作日内通知联合资信并向联合资信提供有关资料。

联合资信承诺，在有效期内，联合资信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跟踪评级资料对发行人及本次债券进行定期跟踪评级。发行人如发生重大变化，或发生可能对发行人或本次债券信用状况产生较大影响的突发事件，联合资信将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如发行人不能及时向联合资信提供有关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资料，联合资信将根据有关情况调整或撤销发行人及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并予以公布。

根据相关规定，联合资信将保证在本次二级资本债券存续期间，于每年 7 月 31 日前向发行人、主管部门报送对于发行人及本次债券的跟踪评级报告，并在指定媒体披露。

联合资信将指派一个联系人及时与发行人联系，并及时出具有关跟踪评级报告。

